

证券代码：871803 证券简称：太湖湖泊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4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4日以书面、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雄伟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董事会相关决议进行公司的营运管理。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形成《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，对 2025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，形成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0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1），上述公告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2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泽南、张洪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 2025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

会审议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5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照 2025 年运营情况，紧密围绕 2026 年度战略方针及相关工作任务要求，公司拟定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5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发展规划，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2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泽南、张洪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3），上述公告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2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王燕艳、潘越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泽南、张洪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

意见。

5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现提名张泽南女士、张洪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上述二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将与五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泽南、张洪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、非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现提名李雄伟先生、

王燕艳女士、潘越女士、张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、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。

上述四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将与二位独立董事、一位职工董事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泽南、张洪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具体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9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